

债券简称：15 协信 01	债券代码：125628.SH
债券简称：16 协信 01	债券代码：135222.SH
债券简称：16 协信 03	债券代码：136307.SH
债券简称：16 协信 04	债券代码：135426.SH
债券简称：16 协信 05	债券代码：136432.SH
债券简称：16 协信 06	债券代码：136540.SH
债券简称：16 协信 07	债券代码：135695.SH
债券简称：16 协信 08	债券代码：136705.SH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 年度)

二〇一八年六月

目录

目录.....	2
重要声明.....	3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要.....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12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六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5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7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8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9
第十一章 其他情况.....	20

重要声明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远创”）对外公布的《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西南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发行的且由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或“本次公司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债券名称	重庆协信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重庆协信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重庆协信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重庆协信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16 协信 07	16 协信 04	16 协信 01	15 协信 01
债券代码	135695.SH	135426.SH	135222.SH	125628.SH
发行日	2016 年 7 月 29 日	2016 年 4 月 21 日	2016 年 2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到期日	2019 年 7 月 28 日	2019 年 4 月 20 日	2019 年 1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债券规模	7.20 亿元	5 亿元	10 亿元	13.5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7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 2017 年度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4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 2017 年度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2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 2017 年度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12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 2017 年度利息
特殊条款	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1 年末及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7 月发行，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调整票面利率，没有投资者行使回售权。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4 月发行，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调整票面利率，没有投资者行使回售权。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2 月发行，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调整票面利率，没有投资者行使回售权。	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12 月发行，报告期发行人内未调整票面利率，没有投资者行使回售权。
票面利率	7.5%	7.5%	7.5%	7.5%
主体信用等级	AA	AA	AA	AA

债项评级	AA	AA	AA	AA
------	----	----	----	----

(续上表)

债券名称	重庆协信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重庆协信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重庆协信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重庆协信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16 协信 08	16 协信 06	16 协信 05	16 协信 03
债券代码	136705.SH	136540.SH	136432.SH	136307.SH
发行日	2016 年 9 月 27 日	2016 年 7 月 14 日	2016 年 5 月 12 日	2016 年 3 月 17 日
到期日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1 年 7 月 13 日	2021 年 5 月 11 日	2021 年 3 月 16 日
债券规模	5.4 亿元	10 亿元	12.6 亿元	20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9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 2017 年度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7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 2017 年度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3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 2017 年度利息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3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付 2017 年度利息
特殊条款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9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7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5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3 月发行，报告期内尚无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票面利率	6.50%	6.5%	6.5%	6.5%
主体信用等级	AA	AA	AA	AA
债项评级	AA	AA	AA	AA

注：发行人已于 2017 年 1 月更名为“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时披露。上述公司债券存续期间，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仍将按照原发行条款和约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按期兑付债券本金及利息等义务。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相关的法律文件和相关申请文件的效力，原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和相关申请文件对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截至 2017 年底，发行人基本信息概况如下：

中文名称	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incere YuanChuang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吴旭
公司成立时间	1999 年 4 月 8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66,667 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31,6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8203322739K
注册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南路 1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兴虹路 187 弄 1 号 T6 楼 7 楼
邮政编码	201100
联系人	康宏、杨晨辉
电话号码	021-80227554
传真号码	021-80227554
互联网网址	www.ccsland.com.cn
电子邮箱	xiangying@sincere.com.cn
所属行业	房地产业
经营范围	园林景观设计，从事建筑相关业务（以上均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均不含化学危险品）；工艺品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商务信息咨询；房地产营销策划；房地产中介（不含房地产评估）；房地产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在许可核定的范围和期限内经营，未取得许可或超过许可核定范围和期限的不得经营）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概况

2017 年度，中国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向好，经济总体运行平稳，宏观调控聚焦调结构与控风险，货币政策维持稳健中性的总基调，房地产资金监管日趋严格，

信贷支持力度逐渐减弱，随着各地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加码，“限购、限贷、限价、限售”政策组合持续加压扩容，短期市场波动趋势较为明显，部分一二线城市住宅交易量有所回落，房地产行业步入新一轮的结构性调整期。

根据房地产行业协会公布的最新排名，协信集团排名位于前 100 强，综合实力位于国内前列。由于公司在多数重点城市核心商圈进行积极布局，多数地产项目均位于城市核心地段，增值潜力较大，在重点城市房地产市场仍然处于领先地位。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发行人业务主要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物业管理服务等板块，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按业务板块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种类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房产销售收入	85.05	90.02%	111.49	93.50%
物业管理收入	2.95	3.12%	2.56	2.15%
租赁收入	3.17	3.36%	2.68	2.25%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1.9	2.01%	1.63	1.37%
其他业务	1.41	1.49%	0.87	0.73%
合计	94.48	100.00%	119.24	100.00%

发行人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服务等业务。发行人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4.48 亿元，较 2016 年下降了 24.76 亿元，主要系公司结转收入项目区域分布变化和项目结转周期影响，导致发行人本年度的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有所下降。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租赁等，2017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3.07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98.51%。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物业其他经营收入（房屋租售代理、家政等）以及商场运营收入等。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资产总额	748.04	629.62
负债总额	579.23	499.09
所有者权益	168.81	130.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4.38	122.02

(二) 发行人盈利能力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94.48	119.24
营业利润	5.64	12.10
利润总额	5.39	11.58
净利润	2.31	7.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	7.31

(三) 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	-1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0	-6.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1	47.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8	24.76

(四)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项目	2017年	2016年
资产负债率(%)	77.43	79.27
流动比率(倍)	1.70	2.34
速动比率(倍)	0.65	0.94
存货周转率(次)	0.29	0.3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49	22.85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用途和使用计划

发行人前次申请的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主要目的在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期限结构，拟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或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如公司无法直接以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偿还募集说明书约定的金融机构借款，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通过自筹资金偿还相关借款，待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将各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划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同时，发行人与西南证券、建设银行、平安银行、民生银行、恒丰银行、农业银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自上述公司债券发行以来，受托管理人已屡次进行派专人赴发行人现场进行风险核查工作，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收集相关资料作为工作底稿，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财务、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018 年初，受托管理人按照重庆证监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公司债券业务及资产证券化业务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渝证监函[2018]13 号）要求及公司的相关要求对相关公司债券自查自纠工作，对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进行了认真自查与复核。由于发行人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将募集资金从监管账户中划出再对外支付的“多重划转”行为，受托管理人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银行对账单、资金划款回单、募集资金最终对外支付凭证等资料，对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仔细核查，发现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存在专户管理不到位、向关联方转借少量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管理和审批制度未严格执行、部分信息披露不太及时等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使用专户管理不到位，存在将募集资金划入发行人或子公司其他银行账户，形成资金混同和多重划转的情况。

2、违反募集说明书约定，将 0.4 亿元募集资金转借给无股权关系的关联方，截止目前已全部归还，已全部整改，详细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 月 29 日，经过多重划转后，发行人旗下子公司无锡协信远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发行人划转至其的募集资金 0.20 亿元划转至发行人关联方无锡协信远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账户形成资金挪用。2016 年 2 月 1 日，发行人自查发现该情况后，发行人关联方无锡协信远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将 0.20 亿元归还至发行人子公司账户。

(2) 2016 年 1 月 21 日，经过多重划转后，发行人旗下子公司重庆远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发行人划转至其的募集资金 0.20 亿元划转至发行人关联方重庆瑞孚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账户形成资金挪用。经本次自查发现后，应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发行人立即进行了整改，发行人关联方重庆瑞孚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将 0.20 亿元归还至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3、虽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但相关内容尚不完善且未严格执行，未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管理权限和流程。

4、受托管理人核查了发行人前述公司债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文件，认为发行人已基本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以规定的方式向投资者披露了可能对投资者投资决策或公司债券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以及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信息。但在核查过程中发现，由于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和业务单元数量较多，在合并统计包括新增对外借款和对外担保是否超过净资产 20%在内的部分需及时披露信息时相关工作量较大，使得个别信息披露方面可能存在略延迟的情形。

三、关于规范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整改方案

针对上述情况，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正式发函给发行人，建议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同时加强公司债券信息披露，并及时采取以下整改措施：

（一）进一步完善发行人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1、严格确保募集资金专户专用，募集资金不得与其他资金混同，不得以多重划转方式使用募集资金；如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拟将募集资金划转给子公司使用，应确保募集资金流向清晰，专款专用。

2、如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应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决策程序；

3、严格募集资金审批流程，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严格执行；

（二）加强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

发行人应严格执行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事务的责任部门和人员，确保信息披露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进一步加强学习培训

发行人应组织对公司融资、财务、审计等相关人员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相关政策法规进一步进行学习和培训，树立合规意识，强化募集资金使用。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情况

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本次债券无担保，截至2017年末，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已为公司债券的按期足额偿付制定了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制定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事项，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本息按期兑付的保障措施。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度，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已按期足额兑付 2017 年度利息。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发行公司债券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的情况。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公司债券经由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根据联合[2017]787号、[2017]788号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均为AA。根据联合评级于2017年6月21日披露的《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主要关注点如下所示：

优势：

- 1、公司作为重庆市房地产行业的知名企业，在品牌影响力、开发经验、产品品质等方面居于区域内领先地位。
- 2、公司土地储备主要位于一二线城市，地理位置良好，升值空间较大，较大规模的土地储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 3、2016年，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与绿地集团签订了合作协议，绿地集团将以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方式入股公司，一方面补充了公司的流动性，另一方面，绿地集团将给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一定的支持。
- 4、2016年，公司通过发行多期公司债券，优化了债券结构，目前公司现金类资产充沛。

关注：

- 1、2016年下半年以来，多个城市密集出台多项调控政策，从限购、限贷和限价等多个方面分别进行调控，公司房地产业务仍然面临较大的政策风险；且公司房地产业务在地域分布上相对集中，面临一定区域集中风险。
- 2、公司在建项目规模较大，在建项目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公司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
- 3、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规模较大，未来若房地产行业出现波动，将可能给其公允价值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
- 4、2016年公司债务水平大幅增长，虽然优化了债务结构，但目前公司债务负担较重，且面临一定的集中偿付压力。

5、公司存在较大规模对外担保，若被担保企业经营不善，公司存在一定或有负债风险。

二、不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尚未对发行人及公司债券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三、报告期内评级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评级差异的情况。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截至目前，发行人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负责人存在变更的情况，发行人已于2017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相关变动情况。变更后，发行人新增公司债券信息披露负责人为康宏，康宏先生同时为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经核查，新增信息披露负责人康宏先生不存在被列入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及证券期货市场失信名单的情形。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西南证券作为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西南证券在2017年度内已出具了以下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

2017年1月17日，西南证券出具了《重庆协信远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7年5月4日，西南证券出具了《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7年6月14日，西南证券出具了《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

2017年8月21日，西南证券出具了《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度第三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7年10月13日，西南证券出具了《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度第四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 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2015年10月30日及2015年11月30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会议和2015年11月10日及2015年12月10日公司股东决定，发行人承诺在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本息时，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采取相关偿债保障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7年度内未发生发行人需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第十一章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在较大规模对外担保，被担保企业多为发行人的合资项目子公司、关联方或供应商，发行人存在一定或有负债风险。发行人对外担保均已通过公司内部审批通过，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具体对外担保情况如下表所示：

被担保人	担保余额（亿元）	
	2017 年	2016 年
上海协信进瀚投资有限公司	-	10.40
重庆新远同实业有限公司	10.60	-
重庆瑞孚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7	-
江苏启迪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2.10	-
重庆塑美建材有限公司	-	0.70
重庆协信远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6.00
重庆轩烽建材有限公司	-	0.40
启迪协信(天津南开)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19.17	39.13
启迪协信科技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5	9.10
青岛金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4.32	4.32
深圳龙岗区启迪协信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5.00	0.49
重庆协信汽车公园有限公司	1.25	1.68
重庆驰盛汽车城有限公司	1.05	1.10
山西同利能源物资有限公司	0.40	1.40
合计	56.01	74.72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发行人子公司成都协信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置业”）与四川帝道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帝道”）于2014年6月17日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四川帝道购买成都置业位于成都市成华区协信中心写字楼22层2201-2212号共计12套房屋，因四川帝道未缴齐房款，相关房屋产权尚未过户。上述12套房屋合同销售价共计23,895,629.00元，已收房款10,558,686.00元，应收

房款13,336,943.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仍将这12套房屋作为存货核算，已收房款作为一项负债在预收账款中反映。2015年1月，成都置业起诉四川帝道违约并追究房款，起诉过程中因四川帝道负责人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被刑事立案侦查，上述合同涉及12套房屋被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分局作为被告名下资产采取强制措施予以查封。2015年成华区人民法院立案并判决，其中12套案涉房屋的确权之诉均申请撤诉，转为继续履行之诉，（2015）成华民初字第4070号至第4081号案件已取得生效判决并申请了强制执行。2016年1月，成都置业强制执行立案。其后多轮与成华法院沟通交涉，因涉及到刑事案件，成华法院无法进行处理，终结本次执行（程序上可恢复）。成都置业将继续加大与公安机关的协调力度，争取收回房屋，将预收被告人的房款退还到公安机关账户，由公安机关解除查封。

三、相关当事人变动情况

2017年度，本次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其他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照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等要求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相关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明细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发行人名称变更	2017年1月18日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2017年1月13日
发行人当年累计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2017年4月28日
发行人董事、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	2017年8月17日 2018年1月15日， 2018年1月8日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事项	2017年8月17日， 2017年10月13日， 2018年1月15日
新增非经营性往来款事项	2017年1月16日， 2017年3月10日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入股事项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12月14日
对外投资事项	2017年7月5日， 2017年10月26日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可能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未披露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之签章页）

